

项目编号：SXTW-2026-0306

# 渭南市临渭区官道镇新田村供水并网改造工程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渭南市临渭区渭北饮改水工程管理处

代理机构：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1  |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6  |
| 第三章 评审办法.....        | 27 |
| 第四章 采购内容.....        | 35 |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 36 |
|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55 |
|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 87 |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渭南市临渭区官道镇新田村供水并网改造工程的潜在供应商可在渭南市胜利大街与前进路十字西 200 米雅馨花园 C 座 C08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6 年 04 月 14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TW-2026-0306

项目名称：渭南市临渭区官道镇新田村供水并网改造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47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渭南市临渭区官道镇新田村供水并网改造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47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69965.62 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br>(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br>(元) | 最高限价<br>(元) |
|-----|--------------|--------------------------|------------|---------------|-------------|-------------|
| 1   | 其他水利工程<br>施工 | 渭南市临渭区官道镇新田村供水<br>并网改造工程 | 1 (项)      | 详见竞争性<br>磋商文件 | 470000.00   | 469965.62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内完成。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渭南市临渭区官道镇新田村供水并网改造工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本项目所属行业：建筑业。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①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

②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含身份证复印件）及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

③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或 2025 年度经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成立时间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账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④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提供一种），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⑤社保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注：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⑥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⑦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有效的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

上建造师注册证，具备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在本单位注册，无在建工程；

⑧信用信息：供应商不得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被列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⑩供应商须具备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⑪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⑫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三、 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4月02日至2026年04月09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渭南市胜利大街与前进路十字西200米（雅馨花园C座C08）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00元（人民币）

### 四、 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4月1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渭南市胜利大街与前进路十字西200米雅馨花园C座C08）

### 五、 开启

时间：2026年04月14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渭南市胜利大街与前进路十字西200米雅馨花园C座C08）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磋商文件时，请携带有效的单位介绍信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6)《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7)《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8)《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

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2）《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3）《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14）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渭南市临渭区渭北饮改水工程管理处

地址：渭南市临渭区东风街83号（行政中心7号楼5楼）

联系方式：0913-3125138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渭南市胜利大街与前进路十字西200米（雅馨花园C座C08）

联系方式：13310933306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思瑶

电话：13310933306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1  | 采购人                       | 名称：渭南市临渭区渭北饮改水工程管理处<br>地址：渭南市临渭区东风街 83 号（行政中心 7 号楼 5 楼）        |
| 2  | 采购代理机构<br>联系人<br>电话<br>邮箱 | 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br>李思瑶<br>13310933306<br>sxtwgs@163.com           |
| 3  | 项目名称                      | 渭南市临渭区官道镇新田村供水并网改造工程   |
| 4  | 项目概况                      | 本项目主要内容为铺设 PE 管道，新建控制检修阀井及铺设入户管道等。                             |
| 5  | 建设地点                      | 渭南市临渭区官道镇新田村   |
| 6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7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8  | 评审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9  | 评审小组组成                    |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 2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为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10 | 推荐中标/成交候选人数量              | 推荐中标/成交候选人数量：3 名   |
| 11 | 磋商有效期                     | 90 日历天（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日历天）                               |
| 12 | 工期                        | 45 日历天   |
| 13 | 资格要求                      | 详见“第三章评审办法 一、评审 1、供应商资格审查”                                     |

|    |             |  |
|----|-------------|--|
| 14 | 是否接受<br>联合体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 15 | 磋商轮次        | 2 轮（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br>最后一轮报价时间：磋商中通知<br>备注：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还需再次磋商时，通知各供应商进行再次磋商，若供应商拒绝再次磋商，则该供应商的二次报价即为其最终报价   |
| 16 | 磋商保证金       | 1、本次磋商活动须交纳保证金为：陆仟元整（¥6000 元）<br>2、磋商保证金应为人民币，可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支付：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或提交保证金。<br>3、保证金汇款账号<br>户名：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br>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前进路支行<br>账号：61050164160000001333<br>4、磋商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与磋商截止时间一致。<br>（温馨提示：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保证金未到账或延迟到账而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1 个工作日到账；如为保函，请将保函扫描件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开标现场携带保函正本原件。）<br>备注：<br>（1）磋商保证金以供应商名称汇款，如以个人汇款，视为无效。<br>（2）保证金交纳凭证/保函须标明项目编号。<br>（3）供应商未交纳、未足额交纳或未按规定时间交纳保证金的，将被视为自动放弃磋商权利。<br>（4）磋商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供应商的名称必须一致，否则将视为磋商无效。<br>（5）采用转账支票或银行电汇形式提交的磋商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 |
| 17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                       |   |
|----|-----------------------|---|
| 18 | 响应文件递交<br>截止时间及<br>地点 | 时间:2026年04月14日09:00:00<br>地点: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渭南市胜利大街与前进路十字西200米雅馨花园C座C08)   |
| 19 | 磋商开启时间<br>及地点         | 时间:2026年04月14日09:00:00<br>地点: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渭南市胜利大街与前进路十字西200米雅馨花园C座C08)   |
| 20 | 代理服务费                 | 本项目造价咨询费及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造价咨询费依据陕价行发【2014】88号造价收费标准计取,造价咨询费为2020.00元;代理服务费取费依据: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号)以及国家发改委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收取。  |
| 21 | 响应文件份数                | “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文档”:2份,每份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文档”。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br><b>注:为了节约成本,鼓励各供应商双面打印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b>   |
| 22 | 政府采购信用<br>担保和信用融<br>资 |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成交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合作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缴纳。根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规定,供应商如果需要进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shaanxi.gov.cn/">www.ccgp-shaanxi.gov.cn/</a> )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

|    |                      |  |
|----|----------------------|--|
| 23 | 该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 | 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 2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25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1、签字和盖章按照磋商文件中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注明格式要求执行即可；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附的相关材料的复印件，也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br>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扉页（仅指投标总价扉页）应由注册或登记的造价人员签字并盖执业印章。       |
| 26 | 封套上写明                | 正本/副本<br>项目编号：<br>项目名称：<br>供应商名称：（盖章）<br>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br>于2026年04月14日09:00前不得开启。  |
| 27 | 现场踏勘                 | 由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以及期间发生的一切费用，供应商若因踏勘现场而发生的人身伤亡、财物或其它损失，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不负责任。  |
| 28 | 供应商入库登记              |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shaanxi.gov.cn/">http://www.ccgp-shaanxi.gov.cn/</a>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 29 | 其他未尽事宜               |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

|    |      |  |
|----|------|--|
| 30 | 最高限价 | <p>本项目最高限价：469965.62 元，各供应商的报价均不能超过最高限价，否则磋商文件视为无效文件。</p> <p>最高限价编制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陕水规计发〔2024〕107 号文颁发的《陕西省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陕西省水利建筑工程概算定额》等计价依据的通知》（2024 年修正）；</li> <li>2、陕水规计发〔2024〕107 号文颁发的《陕西省水利工程预算编制规定》（2024 年修正）；</li> <li>3、陕水规计发〔2024〕107 号文颁发的《陕西省水利建筑工程预算定额》（2024 年修正）；</li> <li>4、陕水规计发〔2024〕107 号颁发的《陕西省水利设备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24 年修正）；</li> <li>5、陕水规计发〔2024〕107 号颁发的《陕西省水利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定额》（2024 年修正）；</li> <li>6、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调整水利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计算标准的通知（办财务函〔2019〕448 号），税金按照 9%；</li> <li>7、人工预算单价：按〔2024〕107 号文《陕西省水利工程设计概算编制规定》的规定，陕西省水利工程人工预算单价执行技工 75 元/工日，普工 50 元/工日；</li> <li>8、材料预算价格：材料价以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的价格计算，根据《渭南市工程造价信息》2026 年第 1 期信息价及市场调查价确定。</li> <li>9、临渭区官道镇新田村供水并网改造工程施工图纸。</li> <li>10、其他说明：施工安全生产专项按照 2.5%计入。</li> <li>11、本项目无备用金（暂列金）。</li> </ol> |
|----|------|--|

|    |            |  |
|----|------------|--|
| 31 | 其他         |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
| 32 | 现场需携带的证件资料 | 开标现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携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含身份证复印件）及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被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 |

## 二、供应商须知

### （一）总则

1、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

2、名词解释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磋商的采购人是渭南市临渭区渭北饮改水工程管理处。

“采购管理机构”系指同级财政部门。

“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在按照磋商公告规定获取磋商文件，拟参加响应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3、适用法律。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磋商费用。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活动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供应商一旦获取了本磋商文件并决定参加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的所有规定和约束，并且视为自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已经知道或应当知道自身权益是否受到了

损害。

6、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标段的磋商。

7、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章节、条款、格式、规范和附件等要求。如果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提供相关资料，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供应商所提供的资料（包括复印件）必须清晰，如因提供的资料难以辨认，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负。

9、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10、分包

不允许。

11、偏离

不允许。

12、代理机构对采购人拖欠成交人合同款不承担任何连带或非连带的责任，任何情况下，成交人若主张或要求其合同款相关的民事权利均只能直接针对采购人主张或要求。

13、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产生的一切纠纷（包括合同纠纷），有关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向渭南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4、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造价咨询费及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造价咨询费依据陕价行发【2014】88号造价收费标准计取，造价咨询费为2020.00元；代理服务费取费依据：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号）以及国家发改委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收取。

15、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采购代理机构。

##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补充及修改

1、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办法

第四章 采购内容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果进行澄清或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盖供应商公章)递交到代理机构(获取磋商文件地址)和采购单位，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提出。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应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说明问题的来源。

4、如果上述答复涉及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或补充，则它将被视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凡原先所发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内容与答复中的内容不一致之处，应以后形成的书面答复为准。

5、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毫不延误地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确认；

无论供应商是否及时地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确认，代理机构都将依据发出信函、传真的相关凭据或电话记录等认定供应商已经收到上述通知。

6、为使供应商有充分时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或由于其他原因，可以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和磋商会议日期、改变磋商会议地点，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

###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及编制

####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响应文件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如下：

一、磋商申请书

二、报价表

三、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第一次报价）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五、商务偏离表

六、业绩

七、质量承诺

八、合理化建议

九、技术方案

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磋商小组将视其为无效材料。

(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3) 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4)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3、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以 A4 规格的纸张打印。

5、供应商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装订成册，并编排目录、标明连续页码。

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按顺序编制。

#### (四) 磋商报价

1、磋商报价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在填写磋商报价时，金额单位要统一，数字、文字要清晰。

2、总磋商报价等于各分项报价与各项费用之和，不得采用总价下浮的方式。

3、采购最高限价

供应商报价大于最高限价：大写：人民币肆拾陆万玖仟玖佰陆拾伍元陆角贰分；小写：¥469965.62 元，作为不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均为无效报价，按无效标处理。

3、供应商报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但在授予合同时，采购人有权将这部分价格从其成交价格中扣除。

4、总报价中不得缺漏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评审时将有效磋商文件中该项内容的最高价计入其评审总价，但在授予合

同时，缺漏项目的报价视作已含在其他项目的报价中，这些项目将作为免费赠送而包含在合同内。

### (五) 磋商保证金

1、磋商保证金：¥6000.00 元（大写：人民币陆仟元整）

2、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磋商保证金（以到账时间为准），交纳时请注明项目名称（可简写）；

3、各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金额递交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保证金应为人民币，可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支付：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缴纳要求：

(1) 以转账或者电汇形式提交的保证金应当从供应商基本账户按规定向竞争性磋商文件指定的账户提交保证金；

(2) 以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必须是相关部门认定的具有开具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的保函或商业银行保函。

5、凡没有随附保证金交纳凭证的响应文件，视为非响应性磋商，其响应文件无效；

6、未成交单位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单位的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合同签订后两个工作日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一份合同原件，以便及时退还保证金）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未及时退还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六) 磋商有效期**

1、磋商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在原定磋商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磋商保证金。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磋商有效期内，本须知第五项关于磋商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 **(七)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要求**

1、供应商应按要求，准备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文件 2 份，每份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按照要求签署和盖章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副本可以复印（不包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封面），且正本和副本的内容必须相同。否则，磋商小组成员误读误评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论是书写、打印或复制，均应做到清晰、整洁、规范。

#### **(八)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按照磋商文件中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注明格式要求执行即可。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九）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

1、供应商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标明“正本”、“副本”的字样，正副本分开密封包装，不论供应商成交与否，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均不退回。

①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标段号（如有）、“正本”或“副本”、“于XXXX年XX月XX日XX:XX:XX前不得开启”字样。

②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要求：电子文件2份，密封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内，正本、所有副本（一起密封）分开密封。

2、如果封袋（盒）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加写标记或标注不清，采购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未按上述规定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代理机构将拒绝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原封退回。

3、未按规定进行密封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4、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后，如果有修改和撤回要求，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且使代理机构能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

间前收到。其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在信封上注明“修改”或“撤回”字样。

5、在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十一）磋商小组职责及义务

1、磋商竞争性磋商小组的组成：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依法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竞争性磋商小组专家成员在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采购人派代表参加磋商小组评审活动时，需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委托书。竞争性磋商小组依法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2人。

#### 2、磋商小组职责

（1）确认磋商文件。

（2）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3）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4）编写评审报告。

（5）告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违法违规行为。

#### 3、磋商小组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4）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6) 确认磋商文件：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审阅，无异议进行签字确认；有异议进行修改，修改内容经采购人确认后，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 (十二) 磋商及评审工作程序

1、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2、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

3、评审工作程序：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照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注：“响应报价表”视为第一轮报价）、比较与评审的程序进行评审。

在资格审查阶段，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在符合性审查时未通过的，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通过符合性审查、澄清有关问题等程序且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供应商，才可进入磋商环节。

4、澄清：磋商小组在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性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5、磋商过程：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6、最后报价

(1) 磋商小组给予所有合格供应商一次最后报价的机会。供应商要以书面形式提交最后报价（各合格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将作为综合评分法中价格分的计算依据，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递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注：成交供应商应在磋商会议结束后 3 日内向采购人提交最终版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供应商最终版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表中的总报价应与《最终磋商书面报价表》内的总报价保持一致。

(2)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 最后报价应按给定的格式内容填写。

7、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8、政策性扣减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享受价格扣除。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按无效磋商处理。**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3）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9、信用担保

### 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

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供应商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中标供应商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http://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 （十三）磋商会议

1、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工作，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由监标人查验供应商代表的身份。

3、由供应商代表与监标人共同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检查无误后，签字确认。

4、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顺序，将各供应商第一次响应文件的份数等内容公布，无异议后，送磋商小组评审。

5、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供应商磋商报价等内容进行记录，并由采购人及监标人签字确认。

6、磋商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记录。

### （十四）确定成交人及签订合同

1、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成交复函”。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3、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采购人出具的“成交复函”后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4、签订合同。

(1) 成交人应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代理机构作为见证方见证。

(2) 如果成交人未能按规定领取成交通知书并签约，经监管部门同意后，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不退还其磋商保证金。在此情况下将另选成交人或重新磋商。

5、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书面澄清、成交通知书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五) 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2、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的询问、质疑由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答复。

3、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括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4、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5、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质疑应通过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6、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函正本1份；（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

答复主体：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3310933306

地址：渭南市胜利大街与前进路十字西200米（雅馨花园C座C08）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

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7、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

## 第三章 评审办法

磋商评审的全过程分为供应商资格审查，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磋商过程，最终报价及综合评审等阶段。

### 一、评审

1、供应商资格审查：由采购人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按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评审办法”所述资格要求进行资格审查，以确认供应商具备相应资格，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供应商不能通过资格审查，其磋商无效。有关资格证明材料的证书、证件原件备查。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审查标准   |
|----|---------------------|--|
| 1  |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合法有效。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   |
| 2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参与磋商时需id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被授权人参与磋商时需id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 3  | 财务状况报告              | 提供 2024 或 2025 年度经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成立时间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账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
| 4  | 税收缴纳证明              | 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提供一种），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   |          |  |
|---|----------|--|
| 5 | 社保资金缴纳证明 | 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注：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 6 | 企业资质     |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 7 | 项目经理     |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有效的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建造师注册证，具备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在本单位注册，无在建工程。   |
| 8 | 信用信息     | 供应商不得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被列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于本项目磋商文件发售之日起至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期间查询相关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结果以电子或纸质方式留存）。（提供相关声明证明资料） |
| 9 | 无控股、管理承诺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    |             |                                   |
|----|-------------|-----------------------------------|
| 10 | 具有履行合同的声明   |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
| 11 | 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12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 13 | 非联合体投标      | 提供非联合体投标承诺书。                      |

2、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由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审查条件                            |
|----|-----------|---------------------------------|
| 1  | 供应商名称     | 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及报名时相一致 |
| 2  |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 磋商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签署、盖章         |
| 3  | 磋商报价      | 磋商报价没有超出合同包预算金额及合同包最高限价         |
| 4  | 磋商有效期     | 满足磋商文件规定                        |
| 5  | 工期        | 工期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规定                    |

3、经过对供应商及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包含但不限于），按无效磋商处理：

（1）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获取磋商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磋商文件的单位名称不符。（企业更名的除外，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响应文件没有盖单位公章，无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的要求。

（3）响应文件与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或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4）磋商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5) 响应文件达不到采购要求。

(6) 响应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7)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

4、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各供应商分别单独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5、比较与评价

(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A、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B、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E、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F、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做为成交的唯一条件。

6、供应商澄清：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将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二、评审标准

### 1、评审原则

(1)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2) 质量符合国家各项规定规范标准，工期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

(3) 报价为合理低价，且不低于成本价；本项目不保证最低磋商报价人成交；

### 2、评审内容

(1) 最终磋商书面报价；

(2) 商务部分；

(3) 技术方案。

### 3、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响应性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因素量化指标评审对本项目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本项目成交候选单位或者成交人的评标方法。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进行排序，如果还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无记名投票，以得票高者排序在先。

### 4、评审标准

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磋商书面报价。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标准及采购要求、拟签订合同的部分条款未进行变动情况下，最终磋商书面报价的新报价不得高于响应文件中的第一次磋商报价，否则将导致磋商文件无效。最终磋商书面报价为最终报价，并作为计分依据，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确定的评审办法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小组依据得分高低顺序进行排名，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人，并由采购人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将磋商小组书面报告和成交通知书报监督机关备案。

依法公示后向成交人发放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向成交人发放成交通知书后，得分最高的成交人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得分第二的供应商为成交人。得分第二的供应商因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得分第三的供应商为成交人，采购人也可以依法重新进行磋商活动。

### 评审指标分值构成（总计 100 分）

磋商报价 35 分

商务部分 10 分

技术方案 55 分

## 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

### 1、报价及商务部分（35分）

| 项别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审要素   |
|---------------|------|-----|--|
| 磋商报价<br>(35分) | 磋商报价 | 35分 | <p>(1) 不高于最高限价，且经磋商小组评审不低于成本价的最终磋商报价为有效磋商报价。</p> <p>(2)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最终磋商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得满分35分；</p> <p>(3)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终磋商报价) × 35% × 100。</p> <p>备注：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p> <p>注：1、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标准①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t;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X 65%；②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t;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X 65%；③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t;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X 65%；④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2、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3、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报价不执行价格优惠政策。</p> |

|               |       |    |  |
|---------------|-------|----|--|
| 商务部分<br>(10分) | 质量承诺  | 2分 |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在以下方面做出承诺：<br>①工期，②工程质量，③实施过程中沟通、协调，④管理方案等内容。每完全满足且承诺全面一项得0.5分；每项承诺存在不合理处扣0.1分；每项承诺与本项目无关或未提供的得0分。 |
|               | 合理化建议 | 3分 | 针对实际需求，在保证完成本项目的基础上，对降低工程造价、缩短施工周期提供实质性承诺或合理化建议，可行性强3分；合理化建议，可行性一般得2分；合理化建议，可行性较差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0分。             |
|               | 业绩    | 5分 |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3年3月至今）的类似施工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多得5分，未提供得0分。（提供合同或协议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             |

注：上述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以响应文件正本中提供的有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依据。

## 2、技术方案（55分）

| 序号 | 项目              | 评审标准  |
|----|-----------------|---|
| 1  | 施工方案(10分)       |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施工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施工准备：技术准备、材料准备、机械准备、机具准备、劳动力准备等。②施工方法及工艺；③重难点及解决方案；④应急方案。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全面、合理得10分，每缺一项内容扣2.5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出现一处瑕疵扣0.5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情形。           |
| 2  | 施工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9分) |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施工进度计划管理；②保证工程进度技术措施；③合理组织、科学管理工程项目施工等。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全面、合理得9分，每缺一项内容扣3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出现一处瑕疵扣0.5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情形。                           |
| 3  | 质量保证管理体系与措施(6分) |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质量管理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质量管理体系；②质量保证措施，以上内容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且实施性强，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每缺一项扣3分；若上述内容出现一处瑕疵扣0.5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不完整或不合理或缺少关键点，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情形。未提供的得0分。 |

|   |                    |   |
|---|--------------------|---|
| 4 | 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与措施(6分)    |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安全管理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安全管理体系与目标; ②安全管理措施; 以上内容须全面, 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且实施性强, 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内容科学合理。每缺一项扣3分; 若上述内容出现一处瑕疵扣0.5分, 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 或内容不完整或不合理或缺少关键点, 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情形。未提供的得0分。        |
| 5 |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6分)    |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环保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②现场扬尘预防措施。以上内容须全面, 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且实施性强, 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内容科学合理。每缺一项扣3分; 若上述内容出现一处瑕疵扣0.5分, 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 或内容不完整或不合理或缺少关键点, 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情形。未提供的得0分。       |
| 6 | 项目部组成人员(6分)        |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项目部人员组成及架构; ②项目部人员岗位职责。以上内容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配置科学合理。每缺一项扣3分; 若上述内容出现一处不合理扣0.5分, 扣完为止。未提供的得0分。  |
| 7 | 文明施工管理体系与措施(6分)    |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文明施工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文明施工管理体系; ②文明施工保证措施。以上内容须全面, 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且实施性强, 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内容科学合理。每缺一项扣3分; 若上述内容出现一处瑕疵扣0.5分, 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 或内容不完整或不合理或缺少关键点, 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情形。未提供的得0分。 |
| 8 | 材料投入计划及劳动力计划安排(6分) |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材料投入计划及劳动力计划安排,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材料投入计划; ②劳动力计划安排。以上内容须全面, 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且实施性强, 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内容科学合理。每缺一项扣3分; 若上述内容出现一处瑕疵扣0.5分, 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 或内容不完整或不合理或缺少关键点, 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情形。未提供的得0分。   |

**注:**

- 1、本表各种计算数字“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第三位四舍五入。
- 2、磋商小组成员的赋分超过分值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的, 则该成员的打分作废, 不计入汇总分。
- 3、磋商小组成员必须按照本办法据实打分。凡打分不符合本办法要求者, 均按无效打分对待。
- 4、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 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 按照技术指标优劣进行排序, 如果还相同, 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无记名投票, 以得票高者排序在先。

## 第四章 采购内容

### 一、采购范围及内容

1、项目名称：渭南市临渭区官道镇新田村供水并网改造工程

2、项目规模：本项目主要内容为铺设 PE 管道，新建控制检修阀井及铺设入户管道等。

3、工程地点：渭南市临渭区官底镇新田村

2、采购范围：工程范围工程量清单中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 二、商务要求

1、工期：自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日内完工。

2、质量：合格。

3、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工程施工结束并通过全面验收后一次性支付工程款项。

4、验收标准：本工程应按工程量清单、图纸及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完成，工程验收标准应达到国家相关工程管理及行业标准。



签订地点：

项目编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人：渭南市临渭区渭北饮改水工程管理处

供应商：

根据\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 1、工程名称：\_\_\_\_\_
- 2、工程地点：\_\_\_\_\_
- 3、工程内容：\_\_\_\_\_。
- 4、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图纸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
- 5、承包方式：施工总承包，包工包料，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分包。
- 6、工期：本工程工期\_\_\_\_\_。
- 7、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
- 8、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  
¥\_\_\_\_\_元；

合同类型：\_\_\_\_\_。

9、项目经理：\_\_\_\_\_

10、合同文件组成：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磋商文件；
- (3) 成交通知书；
- (4) 磋商响应文件及其附件；
- (5) 本合同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最终工程量报价清单；
- (10) 其他合同文件。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1、本合同一式七份，双方各执两份，其余三份提供相关单位。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采购人(公章):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参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合同双方协商执行。

##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 一、采购人权利和义务

1、开工前，向供应商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并向供应商进行图纸会审和现场交底。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向供应商提供施工所需水源、电源等施工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施工中使用的水费、电费在结算时予以扣除。提供存放所用材料的场地。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应由采购人办理的供电、供水、供暖等申请、批件手续或委托供应商代办理，所需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2、指派\_\_\_\_\_为采购人驻工地代表，负责对本工程质量、材料、工程进度等合同履行监督检查、认证工作，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如供应商施工过程中存在质量问题，经采购人代表指出后不改正的，采购人有权责令停工，严重的停止执行合同。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 二、供应商权利和义务

1、参加采购人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交采购人审定。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应由供应商办理的工程质量检测等报批手续和支付费用。

2、本工程项目机构成员必须与磋商响应文件相符，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为供应商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供应商负责的各项事宜。

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和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和增减项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提供采购人签字认可的工程量变化清单

4、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5、施工中未经有关部门批准和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6、工程竣工未移交采购人之前，负责对现场工程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 三、材料供应

1、本工程项目所用材料、设备应符合节能环保要求，尤其是铺装地面采用透气透水的环保型材料。

2、采购人指定材料种类、品牌、规格、型号和单价等，由供应商负责采购、运输和保管，并承担材料采购、运输和保管费。供应商采购的材料必须用于本工程，不准挪作他用。

3、供应商负责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合格证明，采购人应予签字认可。

### 四、工期保证

1、供应商严格按照本合同要求，保证该工程按时竣工。

2、采购人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供应商同意，提前竣工费用另签协议。

3、因供应商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4、因采购人责任，未按约定时间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可顺延。

5、因采购人原因增加工程量或未按本合同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工期可顺延。

6、因设计变更或非供应商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 8 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 五、工程质量和验收

1、供应商必须保证本工程质量，并按相关规定，办理工程质量检测手续，向采购人提交工程质量报告。

2、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本工程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3、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对施工过程中的隐蔽工程进行检查和验收，并做好验收记录。如不及时参加验收，供应商可自行验收，采购人应予承认。

4、工程竣工前，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工程验收申请，约请采购人和有关部门对本工程进行验收。采购人应自接到验收通知 5 日内，可采取全面验收和抽检验收方法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采购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供应商，另定验收日期，但采购人应承认竣工日期。如采购人在验收过程中发现存在质量问题，应在验收后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供应商应自收到采购人书面异议后 3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造成工程顺延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5、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违约问题，应向财政部门建议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 六 付款方式和结算

1、资金性质：财政资金。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工程施工结束并通过全面验收后一次性支付工程款项。

3、工程结算形式。如供应商在施工过程中出现特殊情况，在征求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如工程内容或工程量需要增加，工程结算时应计入。

4、工程竣工结算：工程竣工验收后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工程结算书和其他有关工程资料，并将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结算价以实际发生为准。

#### 七、安全生产和防火

供应商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做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

#### 八、工程保修

1、本工程质量保修期为\_\_\_\_\_年。

2、质量保修期间，由于施工质量等发生的问题，需要维修时，供应商无偿负责保修。供应商收到采购人保修通知3日内，进行保修。

3、质量保修期间，由于采购人使用不当造成的问题，供应商负责维修，采购人负责支付人工和材料费用。供应商收到采购人维修通知3日内，进行维修。

4、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承诺和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

#### 九、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定，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供应商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十、违约责任

1、采购人未办理验收手续，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采购人负责。

2、由于供应商原因逾期竣工，供应商应补偿采购人因逾期竣工所造成的损失。每逾期一天，供应商支付采购人3 ‰违约金

3、由于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本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工期不顺延。

4、由于供应商原因造成本工程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工期不顺延，并负责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5、供应商应妥善保管采购人提供的材料、设备和现场堆放的物品及工程成品，如保管不当造成损失，供应商应照价赔偿。

6、未经采购人同意，供应商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供应商负责并承担损失。

7、由于供应商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法，导致发生安全事故或火灾事故，供应商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

8、供应商拒不执行保修期责任和服务承诺，采购人有权追究供应商违约责任。

9、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按规定程序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10、其他违约行为按违约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采取以下两种方法解决。

A 向 项目所在地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B 向 项目所在地 人民法院诉讼。

##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采购人（全称）：\_\_\_\_\_

供应商（全称）：\_\_\_\_\_

采购人和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项目名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供应商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质量保修范围：渭南市临渭区官道镇新田村供水并网改造工程全部内容。

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工程量清单、图纸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_\_\_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供应商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供应商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采购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供应商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

案，供应商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采购人、供应商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采购人(公章)：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

章)：

## 附件 2：安全生产协议书

为在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采购人与供应商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 一、采购人职责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组织对供应商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供应商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 二、供应商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行政主管部门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有组织有领导的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的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的 1%-3%配置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照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

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供应商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供应商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定，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舶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程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供应商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照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的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施工中采用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供应商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 三、违约责任

如供应商违反本合同第二条规定则视为供应商违约，供应商应承担因为其违约造成的一切责任及产生的费用，如果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供应商责任。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随维护协议书失效而失效。

采购人(公章):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附件 3：工程项目廉政合同书

为加强对本项目管理，预防腐败现象的发生，规范工程建设项目承包单位、发包单位及监理单位等的各项活动，防止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乱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并确保合同能够得到高效、严格的履行，根据工程建设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渭南市临渭区渭北饮改水工程管理处(以下简称采购人)与施工单位(以下简称供应商)，特签订本廉政合同书。

#### 第一条：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各方同意并声明，在业务活动中：

(一) 严格、自觉的遵守和执行国家关于市场准入、工程建设、市场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党和国家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严格执行合同文件、执行工程建设管理制度。

(二) 各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严格、自觉按照合同办事，不得损害国家和甲乙各方的利益。

(三) 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和健全廉政制度，经常开展廉政教育，加强对本单位工作人员职务行为的监督和管理，加强其廉政意识、守法意识和守约意识，实行重大工程廉政承诺，并认真监督检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四) 倡导相互监督，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行为的，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发现对方违反承诺条款的，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五) 不以损害国家、集体或第三人利益为代价获取不正当的利益。

#### 第二条：采购人的承诺

采购人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中应遵守如下规定：

(一) 不得索要或接受供应商钱物(现金、有价证券、信用卡、礼金、奖金、补贴、物品等)，不得在供应商报销任何应由采购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二) 不得接受供应商安排的可能影响公务的住宿、宴请娱乐及出国(境)、旅游观光活动;不得接受供应商提供的合同规定外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 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供应商为其及家庭成员在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方面提供方便。

(四) 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亲属不得从事与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五) 不得违反规定向供应商推荐分包单位和设备、材料投标人,不得要求供应商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等。

(六) 不得为获取供应商回扣或其他谋取私利目的而多签或多算工程量、多结工程款不得从供应商承包的工程中收受回扣,谋取私利。

(七) 不得因供应商拒绝本人的不合理要求,而故意刁难供应商。

(八) 其它有关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

### **第三条: 供应商的承诺**

供应商应与采购人和监理保持正常的业务来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工作程序开展业务工作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采购人、监理单位赠送钱物(现金、有价证券、信用卡、礼金、奖金、补贴、物品等)。

(二) 不得以任何名义为采购人、监理单位报销应由采购人、监理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采购人、监理单位和其它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提供有可能影响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和娱乐等活动。

(四) 不得为采购人和监理单位的相关人员购置或提供合同规定外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五) 不准接受或暗示为采购人、监理单位和其它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装修房屋、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观光活动提供方便。

(六) 不准利用黄、赌、贿等各种手段拉拢腐蚀采购人工作人员。

(七) 其它有关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

#### **第四条:责任追究**

(一) 采购人若违反本承诺规定,按照干部管理权限,依据《中国共产党党内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属于一般错误的,对其实施警示训诫;违纪违规的,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 供应商若违反本承诺规定,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对责任人进行处理。情节严重的申请相关部门禁止供应商进入本区工程建设市场,在新闻媒体曝光并报供应商上级或行业主管部门。

#### **第五条:其他约定**

(一) 本合同书由各方单位或上级主管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

(二) 本合同书作为工程施工合同的组成部分,各方签字盖章或盖章后即生效,有效期为各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办理完毕工程结算时止。

(三) 本合同与工程施工合同份数相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采购人(公章):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附件 4：农民工工资按时发放承诺书

致：渭南市临渭区渭北饮改水工程管理处

我公司保证农民工工资按时发放，避免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的现象发生。向贵单位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们公司已充分认识到农民工工资发放的重要性，中标后在组建项目领导班子的同时组建以项目经理为组长的农民工工资及相关问题专项解决工作组，该工作组为常设机构，随时负责解决与农民工有关的所有事宜。

二、无论我们是否能够及时获得工程款，确保及时支付农民工工资，并将工资直接发放给农民工本人。

三、在支付农民工工资时，编制工资支付表，如实记录工资支付情况，并将有关记录保存备查。

四、我们保证绝不违反规定将工程分包给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组织或个人，否则，贵单位有权要求其无条件退场；我公司负责处理善后事宜，如出现滋事事件，我公司负全部责任，并接受贵单位每次 10000 元以上的经济处罚。

五、我们保证对劳务分包企业的工资支付情况及有关事宜，进行全方位监督，确保农民工及时足额领到工资。

六、我公司为避免出现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等现象，建立了农民工工资储备金应急机制，防止出现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而引发群体性上访事件。

七、我公司在支付农民工工资时，随时接受贵单位及贵单位委托的监理公司的监督检查，并对提出的质疑做合理解释。

八、若由于我公司未处理好农民工工资及与农民工有关的所有事宜而产生纠纷(如投诉、打架、滋事等事件)，由此给贵单位造成恶劣影响或干扰贵中心正常工作，我公司愿接受每次人民币 50000 元的违约处

罚；贵单位还有权对导致纠纷的事件进行处理，所发生费用从支付我公司工程款中扣减，无需征得我公司同意。

特此承诺！

承包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SXTW-2026-0306

正/副本

渭南市临渭区官道镇新田村供水并网改造工程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

日期：\_\_\_\_\_

# 目 录

- 一、磋商申请函
- 二、报价表
- 三、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第一次报价)
-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五、商务偏离表
- 六、业绩
- 七、质量承诺
- 八、合理化建议
- 九、技术方案
- 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 一、磋商申请函

致：（采购人）

1、根据已收到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我单位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工程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工程量清单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3、我方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为：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文件2份。

4、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在\_\_\_\_\_（工期）竣工并移交整个工程，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我方拟派项目经理：\_\_\_\_\_，注册证书编号：\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5、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磋商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6、随同本磋商申请函递交磋商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7、我方同意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11条规定的磋商有效期90日历天（从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磋商有可能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8、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磋商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_\_\_\_\_（盖章）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报 价 表

### 第一次报价表

|         |                            |
|---------|----------------------------|
| 项目名称及编号 | 项目名称：<br>项目编号：             |
| 第一次报价   | 大写：人民币_____元<br>小写：¥_____元 |
| 工 期     |                            |
| 质量标准    |                            |

注：

- 1、报价应是磋商文件所确定的磋商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 2、报价包含工程实施所需劳务费、机械费、材料费、管理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
- 3、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工程实施期间市场风险和政策性调整确定风险系数进行报价。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最终磋商书面报价表

|         |                               |
|---------|-------------------------------|
| 项目名称及编号 | 项目名称：<br>项目编号：                |
| 最终书面报价  | 大写：人民币_____<br><br>小写：¥_____元 |
| 工 期     |                               |
| 质量标准    |                               |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 1、报价应包括磋商文件所确定的磋商范围内的全部费用。
- 2、本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无需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开标现场自行携带。
- 3、**最终报价采用此表格式**，无须与磋商响应文件共同装订成册，但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相应内容磋商现场填写。
- 4、成交供应商须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前，根据“最终磋商书面报价表”中的成交价格提交最终版的已标价工程清量。

### 三、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第一次报价)

(表格格式以软件生成为准)

##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格式要求见附件 4-1)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含身份证复印件)及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格式见附件 4-2)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或 2025 年度经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成立时间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账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格式见附件 4-3)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提供一种)，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格式见附件 4-4)

5、社保缴纳证明：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格式见附件 4-5)

6、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格式见附件 4-6)

7、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有效的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建造师注册证，具备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且在本单位注册，无在建工程；(格式见附件 4-7)

8、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被列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格式见附件 4-8）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格式见附件 4-9）

10、供应商须具备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见附件 4-10）

11、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4-11）

12、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4-12）

1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4-13）

**注：资格证明文件须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

#### 4-1 供应商的营业执照副本等相关证明资料（加盖公章）

注：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

4-2身份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的（法人代表（负责人）姓名、职务）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提示：此日期应不晚于投标函签署日期）

附：授权代表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  
职    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br>（正反面）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br>（正反面） |
|---------------------------|---------------------|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_\_\_\_\_（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br>（正面）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br>（反面） |
|--------------------------|--------------------------|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注：自然人投标的仅提供身份证

**4-3 2024 或 2025 年度经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或 2025 年度经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成立时间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复印件或扫描件、所有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或 4-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或 4-3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 4-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提供一种)，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 **4-5 社保缴纳证明**

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  
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4-6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4-7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有效的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建造师注册证,具备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在本单位注册,无在建工程;(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 项目经理无在建证明

致：（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我方保证所提供的内容和资料均真实、有效、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4-8 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被列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致：（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作为\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我公司\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我公司\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被列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我公司\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公司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供应商在本项目磋商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3、单位负责人：\_\_\_\_\_

4、我单位没有（有或没有）为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5、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10 供应商须具备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本单位 （供应商名称）参加 （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现承诺：我单位满足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遵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单位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11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公司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采购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项目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说明：

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_\_\_\_\_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参加本次\_\_\_\_\_项目为非联合体。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五、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磋商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的响应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 1、本表只填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与磋商文件第四章商务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须提交空白表。
- 2、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磋商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磋商文件要求，对有偏离的条目在本表响应/偏离列中标注“正偏离”或“负偏离”。
- 3、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

日期：

## 六、业绩

|       |           |
|-------|-----------|
| 业绩序号  | 第 项 / 共 项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所在地 |           |
| 发包人名称 |           |
| 发包人地址 |           |
| 合同价格  |           |
| 服务期限  |           |
| 项目负责人 |           |
| 项目描述  |           |
| 备注    |           |

(附合同或协议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七、质量承诺

(格式自拟)

## 八、合理化建议

(格式自拟)

## 九、技术方案

1、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参考以下要点自行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施工方案；
- (2) 施工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
- (3) 质量保证管理体系与措施；
- (4) 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与措施；
- (5)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 (6) 项目部组成人员；
- (7) 文明施工管理体系与措施；
- (8) 材料投入计划及劳动力计划安排

## 2、其他需要添加的文件内容

附件一：

1.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表

|             |          |    |        |         |  |
|-------------|----------|----|--------|---------|--|
| 姓名          |          | 年龄 |        | 拟在本工程任职 |  |
| 项目经理执业证书及编号 |          |    |        |         |  |
| 毕业学校及专业     |          |    |        |         |  |
| 工作经历        |          |    |        |         |  |
| 时间          | 参加过的工程名称 |    | 工程概况说明 | 发包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拟派项目经理应附相关证书（包括但不限于：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水安B证）、身份证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磋商小组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磋商小组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磋商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另附